

高雄市政府 函

地址：802721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2號
承辦單位：人事處給與科
承辦人：黃冠淇
電話：07-3368333分機2791
傳真：07-3312009
電子信箱：kuanchi94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空中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26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府人給字第114303029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五(隨文引入) (60585056_11430302900A0C_ATTCH1.pdf、
60585056_11430302900A0C_ATTCH2.pdf、60585056_11430302900A0C_ATTCH4.
jpg)

主旨：檢送本府「114年公教油畫美展」活動實施計畫及簡章各1份，自即日起至114年4月25日(星期五)止辦理作品徵集，請協助公告宣導並鼓勵貴屬同仁踴躍送件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倡導本府員工從事正當休閒活動，提升藝術涵養，展示本府員工藝文成果；同時宣傳本府托育設施藝術教育成果，爰辦理旨揭活動。
- 二、本活動初審作品徵集自即日起至114年4月25日止，採線上方式進行，由個人或透過本府各機關學校人事機構，將送件基本資料、作品說明、作品影像檔等，寄送至本府文化局(人事室)承辦窗口黃小姐電子信箱(candy221@kcg.gov.tw)，逾期不受理。
- 三、活動採初審、複審兩階段評選，初審入圍者應依限將原件送達簡章指定收件地點，並經複審評選出首獎3名、優選及佳作各8名。

電子文
騎

4

空中大學 1140326



11430193000

四、本案活動簡章同時公告於本府人事處及本府文化局網站。

相關問題請洽：本府文化局(人事室)-黃小姐，電話：(07) 228-8863。

五、檢附活動實施計畫、活動簡章及相關附件各1份。

正本：第四類發行

副本：本府文化局、本府人事處(給與科)



市長陳其邁

裝

訂

線

